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公示送達公告

地址：高雄市新興區復興一路 80 號

聯絡方式：申股 陳香吟 07-2358855 轉 367

傳真：07-2368313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分署 105 年度道罰執字第 533445 號至 533449 號、106 年度健執字第 533296 號至 533298 號、107 年度健執字第 754634 號至 754640 號義務人洪德修案件，應送達與義務人之定期指界文書 1 件，公告黏貼本分署公告欄，文書乙份由申股書記官保管，義務人得隨時向本分署申股書記官領取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9 條、第 80 條、第 81 條(依職權，國內公示送達)。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

申股書記官陳香吟

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8 月 2 9 日